

2020年广播电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财政事权”名称：广播电视发展

对应“政策任务”数量：1个

省级预算部门：（公章）广东省广播电视局

填报人姓名：朱泽平

联系电话：020-61292609

填报日期：2021年9月10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资金背景	3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资金安排情况	3
(三) 绩效目标	6
二、自评情况	7
(一) 自评分数	7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7
(三)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22
三、改进意见	24

一、基本情况

（一）资金背景

我局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党的宣传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推动全省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和产业发展，负责广播电视行业管理和公共服务，指导、协调和管理有关全省重要媒体的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肩负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的重要职责。

根据省财政厅“一个部门一个专项”的相关规定，设立了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广播电视发展），主要包含广播电视专项、广东省农村广播电视无线覆盖（省节目）工程运行维护、广东省4K节目制作补助三项政策任务。

广播电视专项经费具体用于广播电视及网络视听节目监管、广播电视公益广告扶持、广播电视节目创新创优扶持、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落实“一带一路”广播电视走出去项目、全省广播电视重点工作和重大宣传任务、落实中央部署和省委省政府的要求等项目。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2020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0〕5号）》及其附件，省财政通过2020年年初列入年度预算提前下达项目资金495.20万元；2020年4月30日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广播电视发展第一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0〕92号）安排下达广播电视发展专项资金4,775万元，其中含本项目资金2,250万元。2020年省财政实际下达我局广播电视专项经

费共 2,745.20 万元，具体支出方向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资金下达文件
1	广东广播电视公益广告扶持资金	400.00	粤财科教[2020]92号
2	监管平台经费	300.00	粤财科教[2020]92号
3	2020年度广东省广播电视创新创优扶持资金项目	200.00	粤财科教[2020]92号
4	广东电视剧引导扶持专项资金剧本扶持项目	200.00	粤财科教[2020]92号
5	广东现代化多业务多媒体综合监管平台(广东省三网融合视听节目省级监管平台和广东省互联网视听节目传播监管系统两个子系统)运维经费	100.00	2020年省级部门预算
6	省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性支出	600.00	粤财科教[2020]92号
7	2020年重点工作和重大宣传任务专项经费	150.20	2020年省级部门预算
8	支持4K电视产业宣传、开展4K发展规划研究、参与4K设备研发、4K成果展等专项经费	30.00	粤财科教[2020]92号
9	2020年度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服务项目经费	95.00	2020年省级部门预算
10	广播电视“走出去”经费	50.00	2020年省级部门预算

11	中葡影视合作交流工作配套扶持资金	100.00	粤财科教[2020]92号
12	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审查	50.00	2020年省级部门预算
13	网络视听节目创作规划及研讨交流、网络视听重大主题活动等	50.00	2020年省级部门预算
14	网络安全测评经费	30.00	粤财科教[2020]92号
15	华南教育历史电视纪录片项目	390.00	粤财科教[2020]92号
合计		2,745.20	

（三）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完成举办2020年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节工作；开展中葡影视合作交流工作，建设译制平台，每年完成3部左右国产影视作品的翻译并在葡语国家推广；完成2020年广东省广播影视奖的评选工作；扶持反映时代精神的重点题材，打造成在全国产生影响力的精品节目；促进全省广播电视公益广告创作质量提升，数量增长，保持我省公益广告创作、播出全国前列地位；开展广东省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长期通运行维护保障工作；确保对广东省三网融合视听节目、互联网视听节目业务持续进行全面监管，并且监管范围覆盖广东省21个地市的IPTV业务，以及全省的互联网电视和省内重要视听APP，确保系统可智能发现以上业务中存在的传播违规节目、私增直播频道等违规问题。

2.具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IPTV 监测覆盖面	21 个地市
		我省公益广告播放时长	400 万分钟以上
		处理违规信息数量	3000 条（次）以上
		我省公益广告创作量	2 万条以上
		搭建葡语节目译制基地	1 个
		IPTV 视听节目 EPG 信息采集成功率	100%
	质量指标	全省音视频网站进行一次全面检索的	7 天
		网站抓取重复率	3%以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网站抓取遗漏率	3%以下
		系统自动判定为违规节目的准确率	100%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依据省财政厅的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我局 2020 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得分为 93.91 分，绩效等级为“优”（详见附件 1：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现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对绩效进行自评如下：

1.投入

（1）项目立项

该指标主要从论证决策、目标设置、保障措施三方面考察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论证充分性、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合理性、可衡量性及

制度完整性和计划安排合理性。指标分值为 12 分，评价得分 9 分，得分率 75%。

①论证决策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立项论证的充分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广播电视专项资金项目的设立符合省委、省政府《广东省建设文化强省规划纲要（2011—2020）》、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办发〔2015〕17号）、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广播电视节目创新创优、加快纪录片繁荣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建立和完善信息网络视听节目监控系统的通知》（广发社字〔2004〕821号）等文件要求。但广播电视专项经费部分子项目存在内容繁多，细项多样，目标多以定性指标为主，部分内容未见有前期论证或其他文字证明材料的情况。

②目标设置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合理性和可衡量性。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66.67%。

完整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广播电视专项经费的部分子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没有设置量化、细化的产出效益指标。如：广东电视剧引导扶持专项资金剧本扶持项目和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服务项目，没有设置量化的效益指标，没有设置标准值，难以评价该项目支出的资金效果。

合理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局专项资金项目设立的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

可衡量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可衡量性不足，如广东省广播电视节目创新创优奖励扶持资金项目和华南教育历史电视纪录片项目，没有设置可衡量的产出和效益指标，难以评价该项目支出的资金效果。

③保障措施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计划安排是否合理。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局有制定《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制度（试行）》，对专项资金有制定相关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并针对具体项目制定有相关的管理制度或实施细则，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并能够进行相应细化。工作安排合理，能够按计划完成项目的实施。

(2) 落实资金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资金分配两方面考察专项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性和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7.50 分，得分率 93.75%。

①资金到位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到位率和到位及时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00%。

根据省财厅《关于批复 2020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

[2020]5号)和《关于下达2020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广播电视发展第一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0]92号),广播电视专项资金2,745.20万元已及时下达至我局、各地市财政部门和相关单位,资金到位率100%。

②资金分配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5分,得分率83.33%。

我局根据各处室项目申报情况,结合项目契合我局部门职能、项目的现实意义和重要性,并适当考虑事项的轻重缓急,综合各方因素后对广播电视专项资金进行分配,在分配方式上基本合理。但存在个别项目未实施而资金未使用和部分项目二次分配太笼统的情况。如支持4K电视产业宣传、开展4K发展规划研究、参与4K设备研发、4K成果展等专项经费项目分配资金30万元,但项目最终未实施、资金未使用;省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性支出项目资金600万元分配太笼统,实际使用时涉及多个不同的方面,项目资金分配不够细化。

2.过程

(1)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支付和支付规范性两方面考察专项资金的支出率和支出规范性。指标分值12分,评价得分11.17分,得分率93.08%。

①资金支付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支付率情况。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5.17分,得分率86.11%。截至2020年12月31日,在扣除因疫情

原因无法实施的中葡影视合作交流工作配套扶持资金 100 万的影响后，我局广播电视专项资金支出率为 86.11%。

②支出规范性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支出规范情况。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广播电视专项资金项目基本能够按照预算进行资金支付，在资金管理、费用标准等方面，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要求，会计核算规范，未出现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资金的情况。

(2) 事项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实施程序和管理情况两方面考察专项资金实施程序规范性和监管有效性。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7.5 分，得分率 93.75%。

①实施程序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施程序的规范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00%。

各资金使用单位均能够按照项目管理制度规范履行项目报批、政府采购、招投标、签订合同等程序，并按照规定实施了相关验收。

②监管有效性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的管理机制和业务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5 分，得分率 87.50%。

我局有建立有效的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能按规定对项目建

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和督促整改。但对部分直接下达
到各单位的项目资金未明确具体的资金使用指引，各具体实施单位难
以准确把握专项资金的开支范围。如 2020 年广东省广播电视创新创
优扶持资金项目未有明确的资金使用指引，导致资金在下达具体实施
单位后因无据可依而导致资金使用缓慢的情况。

3.产出

(1) 经济性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控制和成本控制两方面考察专项资金预算实
际支出情况和成本节约情况。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①预算控制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
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是否超过预算计划情况。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分 3 分，得分率 100%。

广播电视发展专项资金支出符合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
相关要求，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超支的情况。

②成本控制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施程序的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分 2 分，得分率 100.00%。

各项目按照预算完成，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
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未出现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2) 效率性

该指标主要从完成进度和完成质量两方面考察广播电视发展专项资金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完成及时性、完成质量等。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3.74 分，得分率 94.96%。

①完成进度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完成进度情况。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0.74 分，得分率 89.50%。

我局能够按照 2020 年广播电视专项资金使用要求，基本上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项目完成率较好。除子项目支持 4K 电视产业宣传、开展 4K 发展规划研究、参与 4K 设备研发、4K 成果展等专项经费项目未实施以外，其他项目均已完成。

②完成质量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完成质量情况。指标分值 13 分，评价得分 13 分，得分率 100%。

我局能够按照 2020 年广播电视专项资金使用要求，项目完成质量较好，广播电视专项资金所包含的项目基本能够按照预期的质量结果完成。

4.效益

(1) 效果性

该指标主要从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两方面考察广播电视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或项目实施产生的效果以及长效机制。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00%。

①经济社会生态效益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因专项资金的特殊性，经济效益不够明显，社会效益比较强。在自评过程中，我局结合项目情况，对广播电视节目创新创优增长率和意识形态监管、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事故率 2 个细项指标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一是广播电视节目创新创优增长率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2020 年，我省有 3 部粤产电视剧列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第三批 2018—2022 年重点电视剧规划选题名单》；3 部粤产电视剧在央视一套黄金档播出；4 件公益广告作品和 3 家制作单位获得国家广电总局的扶持表彰；共有 81 部广播电视公益广告片，被学习强国广东平台采用；经我局审查获准发行电视动画片共 47 部，合计 1384 集、16165 分钟；有 26 部优秀网络视听作品获得总局专项扶持奖励和各类评优奖项，比去年同期增长 73%。

二是意识形态监管，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事故率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我局坚守职责使命，严格监管监控。2020 年有效拦截有害违规信息 7747 条（次），发出广播电视节目整改通知书 14 份，严肃查处播出落马官员、低俗猎奇、财经类违规节目 15 档。围绕重大主题宣传，对 84 家持证（备案）网站和 IPTV、互联网电视 2 个平台开展全面监看。对省内 92 个测试点进行调频广播收测，发现 26 个“黑广播”，协助公安、无线电管理等部门查处 24 起。实施“广播电视广告黑名

单”和“广告播出异常频率频道名单”制度，商业广告违规率明显下降，全年共计发出广告核查、整改通知40份，有效净化我省声频荧屏。

②可持续发展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的可持续发展情况。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得分率100%。

广播电视专项资金子项目中大部分为往年设立的项目，经过多年的实施，具有较高稳定性，可持续发展情况好。如广播电视公益广告扶持项目每年度一次，该项目连续举办6届；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服务项目每年度一次，2020年还修订《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奖办法》，评选2019年度广东省广播影视奖候选作品共676件。经过多年的实施，项目更有号召力，流程也更加规范，具有较高稳定性，形成可持续发展机制。

（2）公平性

该指标主要从满意度方面考察广播电视专项资金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得分率100%。

我局2020年深入实施“新时代精品”工程，为人民群众提供了大量的优秀作品，加强行业监管，切实净化网络视听空间，守好安全防范底线，群众满意度高。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除子项目支持4K电视产业宣传、开展4K发展规划研究、参与

4K 设备研发、4K 成果展等专项经费项目未实施和中葡影视合作交流工作配套扶持资金项目因疫情关系无法实施，资金未支出以外，广播电视专项资金项目能够按照预算进行资金支付，资金支出率为 82.97%，扣除因疫情关系无法实施的中葡影视合作交流工作配套扶持资金项目影响后的资金支出率为 86.11%，，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具体资金支出明细如下：

资金支出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支付金额 (万元)	支出率
1	广东广播电视公益广告扶持资金	400.00	400.00	100.00%
2	监管平台经费	300.00	213.74	71.25%
3	2020 年度广东省广播电视创新创优扶持资金项目	200.00	200.00	100.00%
4	广东电视剧引导扶持专项资金剧本扶持项目	200.00	200.00	100.00%
5	广东现代化多业务多媒体综合监管平台(广东省三网融合视听节目省级监管平台和广东省互联网视听节目传播监管系统两个子系统)运维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6	省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性支出	600.00	409.55	68.26%

7	2020年重点工作和重大宣传任务专项经费	150.20	150.00	99.87%
8	支持4K电视产业宣传、开展4K发展规划研究、参与4K设备研发、4K成果展等专项经费	30.00	0.00	0.00%
9	2020年度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服务项目经费	95.00	94.50	99.47%
10	广播电视“走出去”经费	50.00	49.90	99.80%
11	中葡影视合作交流工作配套扶持资金	100.00	0.00	0.00%
12	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审查	50.00	29.44	58.88%
13	网络视听节目创作规划及研讨交流、网络视听重大主题活动等	50.00	30.00	60.00%
14	网络安全测评经费	30.00	12.60	42.00%
15	华南教育历史电视纪录片项目	390.00	388.00	99.49%
合计		2,745.20	2,277.73	82.97%
扣除因疫情关系无法实施的中葡影视合作交流工作配套扶持资金项目影响后		2,645.20	2,277.73	86.11%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广播电视专项经费，除子项目支持4K电视产业宣传、开展4K发展规划研究、参与4K设备研发、4K成果展等专项经费项目已取消和中葡影视合作交流工作配套扶持资金项目因疫情关系未实

施以外，其他项目均已完成且完成情况良好，基本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在意识形态监管、创新创优、对外交流等方面均取得了良好成效。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强化意识形态及行业市场管理。

2020年，我局印发了《关于加强和规范广播电视违规节目报告处理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规范境外人员参与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审批和电视上星综合频道节目备案工作的通知》，共2020年有效拦截有害违规信息7747条（次），发出广播电视节目整改通知书14份，严肃查处播出落马官员、低俗猎奇、财经类违规节目15档。围绕重大主题宣传，对84家持证（备案）网站和IPTV、互联网电视2个平台开展全面监看。对省内92个测试点进行调频广播收测，发现26个“黑广播”，协助公安、无线电管理等部门查处24起。实施“广播电视广告黑名单”和“广告播出异常频率频道名单”制度，商业广告违规率明显下降，全年共计发出广告核查、整改通知40份，有效净化我省声频荧屏。组织开展网络直播业务监管、IPTV年度内容安全检查、暑期档上线节目清查、违规使用境外音视频制作节目排查清理、违规网络动画片清理和违规网络视听广告整治等专项工作，下架违规节目，清除违规内容、信息、链接等。

(2) 抓好舆论引导及精品创作,提升广东广电的影响力。

2020年，我局深入实施“新时代精品”工程，聚焦新时代新思想，助力打造广东文艺高峰。

在电视剧方面：确定《蓝海梦》等 20 个第三批 2018-2022 年重点电视剧选题。《蓝海梦》《太行之脊》《冬夜有微光》等 3 部粤产电视剧列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第三批 2018-2022 年重点电视剧规划选题名单》。2020 年在中央电视台及国内主要卫视频道、重要网络平台播出的粤产电视剧共 16 部，其中，粤港澳大湾区题材电视剧《湾区儿女》、纪念抗战胜利 75 周年献礼剧《太行之脊》和庆祝深圳特区成立 40 周年题材电视剧《追梦》先后在央视一套黄金档播出，并在爱奇艺、优酷、腾讯视频同步播出；当代都市题材电视剧《幸福敲了两次门》在央视八套黄金档播出，《如果岁月可回头》在北京卫视、东方卫视及爱奇艺、腾讯视频等多个视频网站播出。

在网络视听节目方面：配合总局开展各类网络视听节目评奖推优活动，评议全省征集的优秀作品 535 部近 3 万分钟，并择优向总局推荐。截至 11 月，我省已有 26 部优秀网络视听作品获得总局专项扶持奖励和各类评优奖项，比去年同期增长 73%。组织开展“重大题材网络影视剧项目库推选”“网络视听节目精品创作传播工程征选”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共筑中国梦’主题原创网络视听节目征集推选”等 4 项精品项目评选扶持活动，设立广东省原创网络视听精品项目库，12 部作品经评审入选扶持项目名单。

在纪录片和动画片方面：修订《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奖办法》，评选 2019 年度广东省广播影视奖候选作品共 676 件。2020 年 1 至 9 月，我省经总局备案公示通过的国产电视动画片共 68 部（2072 集、20811.3 分钟），报我局审核通过获准发行的动画片共 47 部（1384

集、16165分钟)。积极向全省征集创作选题并建立项目库，其中纪录片86个、电视动画片23个、广播剧8个、广播电视节目25个，对重点项目予以跟踪指导。此外，广州广播电视台《湿地的力量》登上中国纪录片网首页头条推荐。积极推进重大理论文献片《从三河坝到井冈山》立项。牵头制作华南教育历史主题纪录片《烽火逆行》，并在凤凰卫视播出。

在广播电视公益广告方面：我省今年共有4件作品和3家单位获得国家广电总局的扶持表彰，我局获得优秀组织机构称号；广东台创作的《因为有了您》获得广播类优秀作品三类；广州台的《狮出东方》、汕尾台的《忠与孝》、深圳广电集团的《向英雄致敬》等作品获得电视类优秀作品三类；共有81部广播电视公益广告片，被学习强国广东平台采用。

(3) 提升广东广电的影响力。

2020年全国“两会”期间，全省各地级以上市广播电视台共编发及推送“两会”新闻报道2012条次，广电新媒体客户端发布两会相关稿件超2.44万条、全网阅读量累积超3亿，总局在“两会”专题点评中，多次表扬我省节目。广东卫视、深圳卫视、触电新闻APP、IPTV等全程转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网络平台网上在线观看人数超过4000万。深圳广电集团新媒体平台及公众号共播发稿件节目3839条，总阅读量超2亿。成功举办2020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节，以“超清视界，5G赋能”为主题，成功举办2020世界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大会。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部分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够具体、量化。

部分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具体、量化，如广东电视剧引导扶持专项资金剧本扶持项目和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服务项目，没有设置量化的效益指标，也没有设置标准值，广东省广播电视节目创新创优奖励扶持资金项目和华南教育历史电视纪录片项目，没有设置可衡量的产出和效益指标，不利于衡量项目实施的进度及质量，难以评价项目支出的资金使用效益。

2.资金的分配仍待进一步优化。

存在个别项目未实施而资金未使用和部分项目二次分配太笼统的情况。如支持4K电视产业宣传、开展4K发展规划研究、参与4K设备研发、4K成果展等专项经费项目分配资金30万元，但项目最终未实施资金未使用；省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性支出项目资金600万元分配太笼统，实际使用时涉及多个不同的方面，项目资金分配不够细化。

3.项目的监管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对部分直接下达到各单位的项目资金未明确具体的资金使用指引，各具体实施单位难以准确把握专项资金的开支范围。如2020年广东省广播电视创新创优扶持资金项目未有明确的资金使用指引，导致资金在下达具体实施单位后因无据可依而导致资金使用缓慢的情况。

三、改进意见

（一）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体系

在项目申报阶段,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和任务,制定合理的总目标,细化项目阶段性实施内容,明确各项内容资金的具体用途,根据不同项目特点和内容,从数量、成本、时效和服务质量等方面,设置清晰的、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导向的管理意识。

(二) 进一步优化资金分配制度。

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资金分配方案,结合实际情况,合理分配使用。要结合局职能以及当年的工作任务,根据当年局的整体资金预算,对项目进行认真审核,以提高实际实施项目的准确性;细化分解省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性支出项目资金,做到项目所对应事项的唯一性,即“一个项目一个资金”。

(三) 强化监管主体责任, 建立完善的监管机制。

建立健全项目资金监管机制,强化过程监管,加强自身项目、以及对分配到各地市实施的项目资金的管理。对分配到地市的资金,在下达资金的同时通过发文等方式明确资金的使用方向,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